附件

2023年北京市大兴区新型农业经营主体

粮油单产提升行动实施方案

为贯彻北京市农业农村局《2023年北京市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粮油单产提升行动实施方案》要求，进一步支持我区粮油作物家庭农场创新组织方式、集成种植模式，努力提高单产水平，结合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。

一、总体要求

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围绕全方位夯实粮食安全根基，以持续提升粮食和重要农产品单产水平为目标，突出粮油规模种植主体这一关键，发挥科技增产支撑作用，充分调动种植主体优化组织方式、应用先进技术的积极性，挖掘地种肥药各要素、耕种管收各环节增产潜力，提高主要粮油作物关键技术模式到位率和覆盖面，力争培育一批粮油规模种植能手和高产典型，将专家产量转化为农民产量、典型产量转化为大田产量，更好示范带动大面积均衡增产，推动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生产能力尽快迈上新台阶。

二、支持对象及补助标准

在本区支持不少于1个家庭农场提升主要粮油作物单产水平，每个家庭农场补助不高于15万元。

三、支持方向

以玉米、大豆为重点，兼顾小麦及油料作物，依托家庭农场新型农业经营主体，集成推广应用新品种、新技术、新模式，打造发展一批规模化高产示范主体。对落实单产提升主推技术、购置农机装备（与农机购置补贴不重复支持）、改善提升基础设施、实现单产提升目标的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给予适当奖补支持。大豆主推适期播种、合理密植、病虫草害综防综控、水肥调控、降低机收损耗等技术；玉米主推适期适墒播种、单粒精准播、水肥一体化、化控防倒、病虫草害绿色防控等关键技术；小麦主推播前选种种子处理、适期适量适墒播种、冻水镇压保苗安全越冬、因苗因墒节水灌溉、水肥一体化高效追肥、春季一喷三防等技术。

四、实施方式

按照主体申报、过程记录、措施落实、区级测产的程序推进实施。

1. 主体申报。**申报条件：**粮油作物种植具有一定规模的家庭农场，落实单产提升主推技术、购置农机装备（与农机购置补贴不重复支持）、改善提升基础设施、实现单产提升目标。申报材料需明确作物种类、种植面积、技术模式、目标单产等基本信息。**申报流程：**各镇组织动员符合条件的家庭农场进行申报，经镇级初审后将推荐主体的项目申报书（一式两份）盖章后报区农业农村局复审，区农业农村局、区农服中心共同对申报材料进行综合评估，确定拟支持对象并向社会进行公示，公示期7天。

 （二）过程记录。项目实施主体对申报建立生产档案，记录作物生产过程中应用的关键技术、采取主要措施等。根据作物生长农时，区农业服务中心适时组织了解重点技术落实情况。

 （三）措施落实。粮油作物种植主体需按要求，加强田间管理，落实关键技术，努力提高单产水平。

（四）区级测产。**测产程序：**作物收获季节，区农业农村局会同区农业服务中心组织开展测产，并将测产结果报市农业农村局。

 五、资金使用及要求

严格按照项目支出方向预算资金额度执行，不得跨转移支付项目整合资金，不得超出任务范围安排资金，不得支持生产经营出现异常或其他不适合承担项目的主体。做好各项政策统筹衔接，除政策另有规定外，避免在支持内容和对象等方面出现交叉重复。补助资金形成固定资产的，补助比例不得高于30%。各镇进行资金结算审计。

六、保障措施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区农业农村局、区农服中心按照《北京市农业农村局2023年北京市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粮油单产提升行动实施方案》工作要求，拟定区级实施方案，细化申报条件、承担任务、测产程序、公示要求等，组织各镇开展项目申报和区级审核，督促抓好项目落实，确保取得实效。

（二）加强指导服务。要充分发挥各级专家指导组和农技推广队伍作用，明确本区大豆、玉米等粮油作物单产提升技术路径，指导规模种植主体选择良种、配套技术、防灾减灾和病虫防控，促进关键技术落实到位。

（三）加强宣传推广。充分利用广播电视等传统媒体和各类新媒体，通过现场观摩、经验交流、典型示范等方式，做好政策解读、宣传经验做法、打造示范典型，形成推技术、创高产、争先进的单产提升比学赶超良好氛围。

（四）加强监督管理。镇级应当加强对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项目资金使用、管理情况的监督检查，发现问题及时整改纠正，确保项目实施规范有序。

附件：2023年大兴区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粮油单产提升行动项目申报书

附件

2023年大兴区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粮油单产

提升行动项目申报书

申报单位（盖章）：

所在镇政府（盖章）：

申报日期：

2023年大兴区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粮油单产

提升行动项目申报书（模板）

一、项目实施主体情况介绍

说明申报主体名称、位置、注册成立时间，经营内容及范围，规模，主要成绩，近两年利益分配情况等。

二、项目建设内容

说明项目拟建设具体内容，明确作物种类、种植面积、技术模式、目标单产等基本信息(确保2023年内完成)。

三、项目资金预算

说明项目所需资金及明细。

1. 效果预估

说明项目完成后，预计产生的经济、社会、生态效益等，特别是落实单产提升主推技术、购置农机装备（与农机购置补贴不重复支持）、改善提升基础设施、实现单产提升目标等方面的效果。